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5樓

聯絡人：科員林閔淇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3170

傳真電話：02-8521-1651

電子郵件：kobayashi0121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原住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社字第11300623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J00P012214_1130062341_113D2026042-01.pdf、
113J00P012214_1130062341_113D2026043-01.pdf、
113J00P012214_1130062341_113D202604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「偏鄉共好暨高齡人才再
運用計畫」及「幸福獨居好朋友-孤獨處方箋計畫」各1
份，請依說明三協助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(下稱該聯盟)113年11月27日老盟(113)脩字第11300000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共同開發社區在地獨居互助模式及在社區建立時間銀行互助機制，該聯盟訂定旨揭計畫並規劃邀集近年辦理社區服務工作績效較佳，且長期培力社區高齡人力、推動在地弱勢族群關懷工作之民間團體或社區發展協會共同合作。
- 三、旨揭計畫需由民間團體或社區發展協會透過縣市政府社會局(原住民族地區可由原住民相關單位)薦舉後，於113年12月27日前檢具申請表及計畫書各5份送該聯盟審核，執行期



間為114年1月(核定日)起至114年12月15日止。為解決高齡化所產生的照顧需求與資源不足等問題，請協助轉知貴轄各協會踴躍申請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全國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(含附件)、本會社會福利處



裝

訂

線

